

# 中国电子学会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“电子信息人才能力提升工程”培养基地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“电子信息人才能力提升工程”是中国电子学会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,联合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大型企业、教育咨询机构等单位,以用人需求为导向面向社会实施的人才培养项目。

按照《电子信息人才能力提升工程基地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,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“电子信息人才能力提升工程”培养基地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申报类型

培养基地分为培训基地和实训基地。培训基地的申报主体是社会组织、教育咨询机构等单位;实训基地的申报主体是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大型企业等单位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申报单位应具有丰富的人才培养工作经验,在本地区、本行业具有一定影响,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:

(一)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,具备开展教育培训工作

资格。原则上要求注册时间不少于3年，注册资本不少于50万元。

(二) 具备开展人才培养工作的软、硬件配套设施及教学场地环境。培训基地应具备培训课程、实施能力及完备的培训管理体系。实训基地应具备实训设备、实训环境及配套的服务保障能力。

(三) 具备开展人才培养工作的专(兼)职人员和师资队伍，专职工作人员和专家数量均不少于10人。

(四) 具有一定的教育培训资源和健全的管理制度，近三年累计培训电子信息领域人员不少于1000人。

(五) 具有良好社会信用，无违法、失信、重大经济纠纷、不良借贷等行为。

(六) 须有机构推荐，推荐机构可以为各省市政府有关部门或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电子学会。培训基地可以推荐实训基地。

### 三、申报材料

(一) 培养基地申报书。

(二) 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(三)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(四) 其他相关证明资料。

### 四、认定程序

(一) 推荐申报。申报单位将纸质材料(2份)经推荐盖章后寄送至中国电子学会。电子版(word)发送至指定邮箱

xinxizhongxin@139.com, 电子版材料应与纸质材料保持一致, 须按照“培养基地申请+单位”格式注明。

(二) 考察评审。中国电子学会将对申报单位的材料进行初审并开展实地考察, 定期组织专家对申报单位的综合情况和各项指标进行集中评审。

(三) 研究确定。参考专家评审结果, 研究确定为培养基地,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备案及考核管理。

## 五、基地运行

基地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规范开展人才培养活动, 突出公益性、示范性, 中国电子学会将在项目、资金、政策等多方面给予支持。

## 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季老师、王老师

电话: 010-68600725、010-68600711
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普惠南里 13 号

附件: 培养基地申报书

